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4520 号

大华
马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目	录	页	次
---	---	---	---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4520 号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体产业”）《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中体产业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体产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中体产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体产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体产业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伟
陈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万君蕊
万君蕊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39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汪韬、深圳永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华舰体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骊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君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严寒、倪翰韬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528.8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1.86 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537,125,298.4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4,698,113.21 元，募集资金净额 522,427,185.25 元。

截止 2020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所以“大华验字[2020]00075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25,998,753.05 元，其中：发行承销费及保荐费人民币 12,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13,998,753.05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5,025.06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231,570.47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体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公司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0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东城支行	77050122000121778	525,125,298.46	11,231,570.47	活期存款
合 计		525,125,298.46	11,231,570.47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利息收入形成的金额。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体产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体产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对账单、配套募集资金使用台账、上市公司出具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4520 号），并与公司财务负责人、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进行了核查。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体产业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对中体产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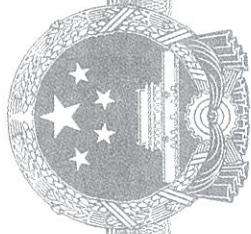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712.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599.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599.88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支付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支付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支付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52,012.53	52,012.53	51,399.88	51,399.88	612.65	98.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1,700.00	1,700.00	1,200.00	1,200.00	500.00	82.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3,712.53	53,712.53	52,599.88	52,599.88	1,112.6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青海省体育总会重组对价 612.65 万元、中介机构费用 253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本次交易指证监许可[2020]739 号文核准的交易。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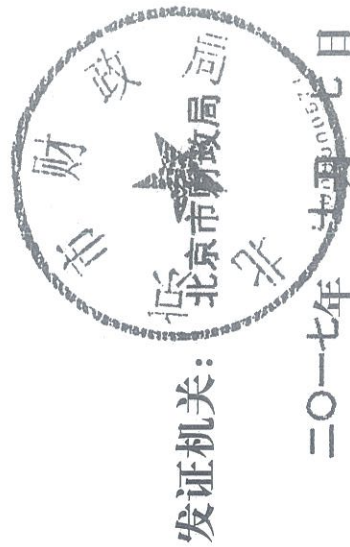
2021年02月04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伟
Full name: 陈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1-01
Date of Birth: 1982-11-01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1224198211010012
Identity card No.: 341224198211010012



年度: 2015
Annual Renewal: 2015
本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04-01



2013年11月16日

110004102676

证书编号: 110004102676
No. of Certificate: 110004102676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11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11/16



姓名: 陈伟
证书编号: 110000102676
Valid until: 2018-03-11



2017-03-31



2014.4.8



2016.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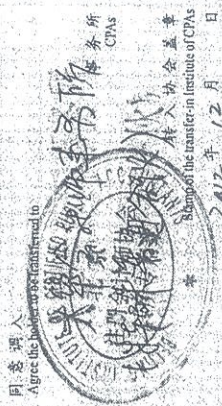


2012年2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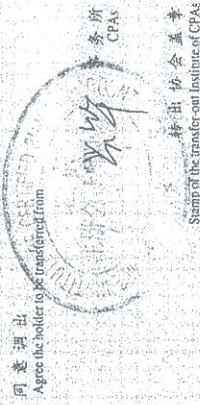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15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15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15日



年 月 日



姓名: 万君蕊
Full name: 万君蕊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5-15
Date of birth: 1990-05-15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521199005152240
Identity card No.: 220521199005152240



证书编号: 110101301166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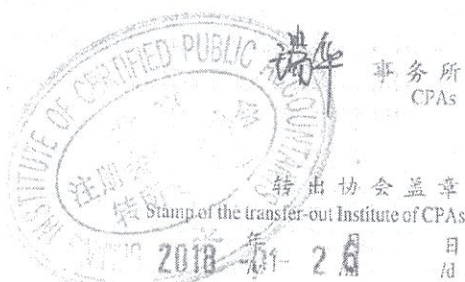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年 05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5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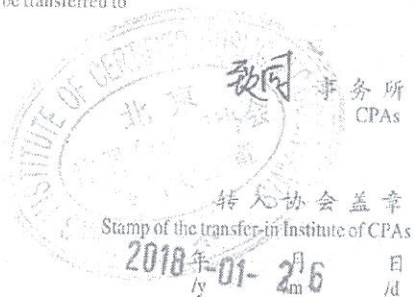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